

潢川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党建工作

(一) 扎实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一是在二十大召开期间组织成立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列出值班表,做到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工作每日一汇报,重点人、重点事每日一研判,保证二十大期间不发生来自自然资源领域的不稳定因素;二是组织全局党员干部收听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式,通过新闻联播、学习强国等主流媒体,及时学习宣传贯彻,做到学思用贯通;三是组织学习,党组中心组率先一步、各党支部整体铺开,全体党员认真研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上的报告,深入细悟报告中的自然资源工作部署及工作要点,有针对性的学习落实,保证学习效果走心走实。

(二) 有力有效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落实“周四大讲堂”活动,创新工作方法,开展“股长授课大家听”板块,针对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进行宣讲。积极参加“三农”干部培训,干部队伍政治理论水平和政治素养得到提高,业务能力明显提升。

(三) 扎实开展党建统领基层治理工作。落实“支部联支部”各项活动,选派8个党支部21名优秀年轻党员干部驻村工作。选派65名干部职工开展结对帮扶,实现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四) 坚持“严”的主基调。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扎实开展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问责追责专项以案促改工作,党组查找问题7项、党组成员累计查找问题23项,已全部整改到位。夯实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全面加强意识形态教育管理,以党的建设高质量促进自然资源工作高质量。

(五) 深入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教育。落实4.22地球日、“6.25”全国土地日宣传。开展送法下乡活动,以国土所为前哨,派发宣传单、宣传手册,宣传内容为严禁耕地“非农化”、遏制基本农田“非粮化”等法律常识。将普法教育延伸到乡镇村组,进一步增强全民守法、依法用地、严格耕地保护及基本农田管护的法治意识。

二、2022年业务工作

(一) 自然资源保护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的批示指示精神,始终牢记耕地保护“国之大者”,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严格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一票否决、终身追责,以“长牙齿”的硬措施,严防死守耕地保护红线

1.严格耕地保护

(1) 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划定工作。

依照国家规则要求,根据上级下达我县耕地保护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指标,统筹划定全县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潢川县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现状耕地面积122.86万亩,其中:稳定耕地面积120.3万亩,不稳定耕地面积2.56万亩。上级下达我县的耕地保护目标是121.3388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是108.4734万亩。

(2) 完成2021年度耕地流出问题排查整改任务。

根据自然资源部监测调查部门下发耕地流出情况,我县共计2963个图斑,面积为4179.15亩。其中:涉及耕地流出非农化面积为252.46亩;耕地流出非粮化面积为3281.12亩,耕地流出其他用地类型645.56亩。2021年度变更调查国家核查反馈不通过耕地图斑573个,面积3093.5亩。通过复耕和“进出平衡”政策兜底,全部按时完成整改工作。

(3) 完成生态廊道造林绿化违规占用耕地摸排整改工作。

根据上级下发我县2013年至2020年期间生态廊道超标准造林绿化违规占用耕地数据,显示我县排查图斑3822个,面积48487.67亩(其中占用一般耕地21158.68亩,占用基本农田27238.68亩)。经林业部门认定不在本次廊道摸排范围内面积13233.47亩;生态廊道符合标准绿化范围内面积505.54亩;生态廊道超标准造林绿化拟整改图斑2548个,面积34748.66亩。全部按照上级政策要求,完成建立整改台账、签订整改协议等整改前期工作。

(4) 全力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为推进我县耕地后备资源的科学合理开发利用,有效缓解耕地占补平衡任务压力,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重要作用、注入强劲活力,已选定付店镇北部7个村为省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规划设计已通过市级评审。

2.严格执法监管

(1) 用信息化手段建立执法监察机制,始终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建设实时发现、实时推送、实时处置违法违规占地行为的“天眼”系统,织密“一网两长”监测网络,强化日常动态巡查,做到违法用地行为早发现、早报告,早制止、早查处,坚决守好每一寸耕地。

(2) 从严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等专项整治。稳妥有序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严守“八不准”,以“零容忍”态度遏制新增,对省下发的疑似新增违法点位,及时核查,立行立改。同时,持续保持“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高压态势,巩固清理整治成果,严防问题死灰复燃。

2022年度省农房整治办通过省执法综合监管平台共下发疑似新增点位86个,占用耕地42446.95平方米,其中基本农田7993.34平方米。通过现场核查、调查举证认定60个点位为非新增违法,具有合法用地手续或空地等;26个点位为新增违法用地,对7个符合相关政策点位及时补办了用地手续,减少了群众、企业的财产损失,对19个不符合相关政策的点位全部通过拆除复耕整改到位。

全年连续11个月保持无新增违法行为。

3.依法化解信访矛盾。

广泛深入宣传新颁布的《信访工作条例》,按照“三到位一处理”原则,依法依规化解自然资源领域信访矛盾,维护信访群众合理诉求,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23起100多人次,主要涉及土地纠纷、宅基地规划办理、政府拆迁遗留问题,不动产证办理问题,经过政策解释及时沟通都妥善化解,群众信访问题及时得到回复。完成上级交办65起案件办理工作。全年无赴京访案件发生。

(3) 依法查处“非农化、非粮化”违法占地案件。

全面做好土地卫片执法监管动态监测和济南局下发监测图斑整改工作,依法严厉查处违法占地,违规造林等“非农化、非粮化”行为,严格耕地用途管制,确保我县耕地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2022年下发土地卫片监测图斑721个,监测总面积为8505.78亩(占耕地面积为2780.52亩)。目前,已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18宗,罚没金额共计610万元,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2021年度案件65宗。依法强制拆除2宗,面积3亩。整改占用基本农田挖塘5宗,面积116亩。

我县土地执法卷宗经省厅筛选推荐，参加自然资源部参评优秀案卷1宗。

3.全力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

我县于2022年7月6日与河南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签订了《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计划在我县投资25.5亿元用于实施全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付店镇骆店等七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是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第一批全省试点全域土地整治项目。该项目覆盖付店镇林淮村、骆店村、新春村、周洼村、周围孜村、晏庄村、路口村共7个行政村，总规模4221.67公顷，计划用3年的时间，筹措财政资金及社会资金共计22.12亿元，其中：政府投资5.75亿元，企业自筹16.37亿元，共实施5大类42个子项目。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生态保护修复，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构建“农田连片、村庄集聚、企业归拢、生态良好”的农村土地利用新格局，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改善人居环境，助推乡村振兴。

（二）自然资源保障

1.重点项目用地应保尽保。

落实“项目为王”理念，深化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用好规划过渡期政策等创新举措，科学谋划，主动作为，全力保障省市县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已通过省政府批准征收土地7个批次，批准面积1360亩。

主要保障了县商务中心区、县中医院、县人民医院、蔡氏河公园、小东关安置区、德艺高中、商务中心区幼儿园农都农业、马湖风电等省、市、县重点项目。

已组卷完成上报省厅、省政府审查待批4个批次，申报面积549亩。

主要包括：大广高速（312国道）至城区连接线项目、花园酒店、来龙王寨110变电站、刘靛行社区征收国有土地项目。

正在组卷的有11个批次，其中：

9个批次保障潢川县各类项目用地。主要包括市水投置换地块、产业集聚区项目、疫情隔离点项目、县职教产业园项目、明阳100兆瓦风电项目、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城市运动公园（含付店城市驿站）。

2个批次保障豫东南高新区项目用地。申报征收面积1213亩。

2022年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加挂钩共申报7个批次，申报面积656亩。其中已批回5个批次477.5亩。余两个批次178.5亩待省厅审查待批。

2.调剂好各类涉土资金

全年争取各类涉土资金20.05亿元。

其中：出让土地37宗，累计出让面积1121亩，累计出让金16.69亿元。

与河南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8月15日首批工程款3亿元已汇至县财政。

交易增减挂钩节余指标（B类）146亩，成交额2730万。

实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75亩，金额431万元。

土地罚没金额610万元。

发出《潢川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告知书》18项，收取费用600万。

3.千方百计服务稳经济稳增长

落细服务保障“稳经济、促发展”政策措施，清单化推动“三个一批”项目建设、“万人助万企”活动，压缩用地报批时限，当好服务发展、服务企业的“店小二。”

我局提前着手谋划宁西高铁项目、淮河航运码头项目、潢川机场进场路项目、沪陕高速至城区段连接线项目、中心城区中小学校新建项目、潢川县公益性公墓项目、输变电站等项目的用地保障，积极主动介入到项目用地报批工作中去，主动为企业服务，为企业及时提出政策建议和意见，确保企业及时、准确、高效完成好用地保障工作。

盘活存量低效建设用地。全年处置3宗162亩闲置土地。即：春泉园林100亩，火车站广场60亩，金湖房地产2亩。超额完成省厅下达的任务。

4.深化不动产确权登记改革

对承接的158项政务服务职能，按照“三集中三到位”工作要求，一窗式受理，集中审批。深入开展不动产登记提升专项行动，规范一站式受理，压缩登记办理时限，制定实施“四免一容”惠企政策，实现登记“即时办”和“限时办”。持续推进全豫通办，实现交房即交证、交地即交证、验收即登记。

2022年，共办理一般不动产登记25936件，发放不动产登记证书20916件，不动产登记证明3819件，提供档案查询服务12961人次；完成农房登记发证51316件，存量数据汇交192156件，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汇交13239件。

无偿为全县50宗问题楼盘测绘，目前，东方物流港、世博国际城、黄国新城、太阳城等35个小区通过问题楼盘化解历史遗留问题，累计办理问题楼盘首次登记10924套，转移登记1579户。

为浩华置业、友利房地产、益国置业办理了“交房即交证”。为县中创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县中医院、县兴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提供零材料办理服务。

为全县一大批专项债项目和投融资项目，提供基础登记服务，有效盘活了国有资产，促进了全县融资脱困。

2022年，我局加大营商环境的正面宣传引导，共编写各类宣传信息26篇，累计被人民网、中国日报、腾讯网、网易新闻、河南日报、河南商报、大河报、资源导刊、大象新闻、顶端新闻、信阳日报、信阳晚报等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以上新闻媒体采用12篇转载70多次。潢川县自然资源局优质服务受到多方点赞。

5.依法化解信访矛盾

广泛深入宣传新颁布的《信访工作条例》，按照“三到位一处理”原则，依法依规化解自然资源领域信访矛盾，维护信访群众合理诉求，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23起100多人次，受理“市长热线”60余件，主要涉及土地纠纷、宅基地规划办理、政府拆迁遗留问题，不动产证办理问题，经过政策解读及时沟通都妥善化解，群众信访问题及时得到回复。完成上级交办65起案件办理工作。全年无赴京群访案件发生。

6.扎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及安全生产工作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为指导，立足职能，主动作为，与仁和镇、应急管理局等部门联合组织开展“全市安全日”地质灾害预防与遇险逃生知识演练活动2次。

扎实开展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

成立了防汛减灾和山洪地质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和应急分队，汛期值班近100天。

制定完善潢川县《2022年地质灾害防御应急预案》《2022年潢川县地质灾害演练预案》，健全灾情险情预警机制。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721.278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5	0	0	0	0	5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存在不全不严不细不实短板。表现为：一是机关党建工作存在短板。政治理论学习形式化、表面化、求实求效不够、促学力度不够，效果不好；对自然资源工作的新思想、新要求研学不深。二是正风肃纪力度不够。推动深化改革主动发力不够，机构、职能、制度、政策、人员、工作融合没有到位。三是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中电子证照、电子材料应用较少。潢川县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时，在电子证照、电子材料应用方面表现不佳，落后于省内先进市县，存在较大提升空间；四是空间规划边界线划定与我县发展潜力有差距。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办公经费不能保障，一些补助费用没有按照要求落实。